

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于2022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2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世春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2年8月30日